

证券代码：688598

证券简称：金博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2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3年7月31日，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0,194股，占公司总股本139,229,619股的比例为0.359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4.30元/股，最低价为111.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9.46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或者股权激励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9日和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博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和《金博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26）。

2023年7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金博股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10日，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5元（含

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39,229,619股。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02.53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金博股份关于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截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0,194股，占公司总股本139,229,619股的比例为0.359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54.30元/股，最低价为111.80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209.46万元（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金博碳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日